

枣庄市台儿庄区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台教体字〔2021〕4号

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0年，在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指导下，我局按照上级要求，坚持全面推行行政决策法治化、行政执法规范化、权力运行透明化，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通过一年的努力，我局在依法行政、规范执法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措施

区教体局把依法行政纳入局重要议事日程，建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局长任副组长，局机关科室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教体系统行政执法工作领导小组，将法治建设纳入教育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全面履行部门职能，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制定公布了《台儿庄区教育和体育局权责清单》《台儿庄区教育和体育证明事项清单》，《台

儿庄区委教育和体育局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制度》等规章制度，确保依法行政有章可循、有法可依。

教体局主要负责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教育改革、推动教育发展、化解教育矛盾、维护系统稳定，对法治建设重点工作、重大问题、重点环节、重要任务都亲自安排布置、协调督办，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的职责。

二、强化法律学习，提升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

完善学法用法制度，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把普法、学法、用法、遵法、守法作为法治建设工作的主要内容。

强化学法，要求全体工作人员都要坚持在学习强国、教育部网站上学习相关法规、法律，同时在中心组、主题党日等活动中专门安排时间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局领导班子在理论中心组学习中，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党章和党内法规等内容，研讨领悟习近平总书记的法治思想，深刻把握习法治建设的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

突出宪法的学习和教育，树立宪法至上理念。在全体师生中开展“学宪法讲宪法”活动，2020年通过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参与在线宪法学习活动，近5万名师生参加“宪法小卫士”答题活动。开展宪法宣传周和“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在升旗仪式上全区近6万名学生开展

宪法晨读，通过普法网观看第七届国家宪法日直播，聆听最高检常务副检察长讲法治课。组织宪法知识学习、专题讲座、知识竞赛、演讲比赛、模拟法庭等活动，把宪法教育融入升旗仪式、主题班会、社团活动，着力培育学习宪法、尊崇宪法的校园法治文化，让宪法真正走进广大师生的日常生活，让“每一天都是宪法日”，在学校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敬畏宪法的浓厚氛围。

组织教师利用寒暑假学习国家基本法律。主要学习了宪法相关法、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民法典、国防法、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方面的法律，提升教师依法执教的意识和能力。

组织机关人员学习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有针对性地加强与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学习。组织学习了《保守国家秘密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山东省教育督导条例》《山东省学前教育条例》《教师资格条例》《山东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山东省校车管理办法》《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增强执法人员运用法律处理事务、解决问题的能力，更好地适应依法管理教育事务需要。全

三、实行“三项制度”，推进法治建设

制订《台儿庄区教育和体育局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实施方案》，严格规范全区教体系统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行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制定本单位的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明确行政执法信息公示载体，公示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公布行政执法人员信息，强化执法过程的公正、透明、严谨、规范。购买执法录像仪3台，建成音像全记录接待室一所，确保执法行为过程信息全过程记载、执法全过程可回溯管理、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覆盖。制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决策机制。把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具有法律专业素养的人员调整到法制审核岗位，明确职责要求；编制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向社会公布，确保重大决策在法治的轨道上运行，形成了高效执法、正确执法、阳光执法的工作格局。

四、提高法治意识，规范行政执法实施

一是规范审批程序。各责任科室进一步明确审批程序和程序操作时间、时限，理清审批过程中涉及到的各类资料、证明和签章手续，对每一事项的行政审批行为作出具体规范。

二是减少审批时限，提高效率，方便群众。开设专门的教育服务站，将行政许可相关事项办理统一归为服务站办理，制定工作流程、服务指南，便于市民查询。并在义务教育招生阶段及教师资格证审核、学生资助等群众咨询较多的时期，安排业务科室人员在服务站全天接收咨询、办理，有效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减少群众办事等候时间，提高办事效率，进

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

三是认真开展行政公开，提升群众满意度。积极参加“两随机一公开”活动。我局高度重视“两随机一公开”工作，认真研究部署教育系统的“两随机一公开”工作。通过千师访万家、《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教育改革发展和行风建设的意见建议，接受人民群众的评议，群众对教育满意度不断提高。

四是强化服务“窗口”建设。我局始终把服务“窗口”建设作为加强政风建设、推进和落实政务公开的突出重点。实行首问责任制，简化办事程序，加强了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与沟通，促进了机关工作作风的转变，行政效率明显提高。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

由于教育系统面广量大，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一) 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不深不透，主动学习的少、系统学习的少。存在被动学习、碎片式学习的现象。不同的科室要求掌握的法律、法规不同，本专业学习的多，通识学习的少。

(二) 工作中还存在不依法行政的问题。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问题。按照上级文件、政策要求是划片招生、就近入学。但由于教体局划片要求不严，多年来学校都是按照企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的子女小学上实小、初中上 39 中学。这严重影响了招生政策的执行。今年通过调研，科学划分了招

生范围，招生问题得以解决。但也有部分家长不理解，上访、闹访、缠访，教体局和学校根据学位是否存在，派送解决，满足了这部分长期困扰教体局工作的家长的要求，这其实是行政执法不彻底的表现。

(三)部分工作人员法治意识淡薄，喜欢按照旧例思维，处理问题程序不规范、依据不充分。表现在制订文件时，没有充分吃透上位法与下位法的关系，致使文件要求与上级文件有出入，教师有意见。如学校管理纪律和请消假制度方面，对教师的请假和扣工资要求过于苛刻，与上级文件不一致，导致部分教师上访。再如教师的职称评定问题。大部分学校能够提前开教代会，制订职称评定的标准细则，按照标准推选候选人，但又也部分学校沿用往年的评定标准，没有结合学校实际制订新的评定标准，就推选了候选人，导致程序出现问题，造成教师矛盾，影响教学积极性。

(四)全局人员无执法证，致使行政执法平台上传工作开展不力。由于历史的原因，教体局公务员人数太少，工作人员年龄老化，新的领导班子大部分自学校和基层等原因，全局无人有执法证，致使执法检查平台上传无法进行，影响了法治建设的数据统计。

(五)法治建设的工作人员力量薄弱，普法宣传和法治建设责任不清等严重制约了教体局法治建设的实施。教体局原来对普法宣传、法治教育等学生活动开展的较多，把思政科作为落实法治教育的专门科室。而对教体局内部的法治建设关注不足。按照依法治国、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法

治建设涵盖了工作的各个层面，需要有专门的部门牵头，需要专门的人员负责，贯彻法治思想是我们当前和今后工作的重点。

(六)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的不彻底。虽然对权责清单、裁量基准、行政流程等在网上公开，但有些执法检查、政务公开等项目公开不及时，对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标准不细，要求不严。行政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有时还容易忽视。重大执法项目审核的人员资质太低等，无法适应执法要求。

五、2021 年度工作安排

区教体局将加大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步伐，加大督查力度，加强责任追究，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

一是加大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贯彻，学会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现实问题。坚持在学习强国、教育部网站上学习相关法规、法律，同时在中心组、主题党日等活动中专门安排时间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依法行政、依法决策能力。

二是加强工作人员法治教育，更新法治观念。按照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的要求，对执法人员采取菜单式需求培训，深化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让讲业务与讲本部门的法律法规相结合，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的落实，推动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三是开展普法考试和执法人员考试。按照区里的要求，教体局动员领导班子成员和部分年轻的事业科室工作人员

报名参加执法证，争取执法人员全部持证上岗。对全体工作人员开展一次普法考试，丰富法规、法律知识深度和广度，提高工作人员的法治素养。

四是继续优化政务服务方式。全面落实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服务承诺、限时办结、责任追究和效能评估等制度。推进上下联动，试行公共服务事项联动办理。积极推进各级各类学校办事公开，加强工作交流，宣传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实施“互联网+政务”行动，积极推进网上咨询、申报、受理、办复以及办理进度和结果的实时查询，不断扩大网上审批覆盖面和办理率，减少环节、优化流程，最大限度地便利公众。

五是深入推进标准化建设。继续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完善工作协调机制，加强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强化学习培训，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政务服务等有关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进一步优化和落实政务服务事项标准，推进教育政务服务窗口标准化建设，加强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建设，提升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

六是动态调整公开审批服务事项。及时结合行政审批标准化工作，动态调整行政审批事项和服务事项，修改完善并公开办事指南、申请条件、审批流程、办理时限等内容。

台儿庄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1年1月20日